

福建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闽卫医政函〔2017〕171号

福建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 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

省立医院、省肿瘤医院、省妇幼保健院，福建医大附属协和医院、第一医院、第二医院、口腔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康复医院，福建医大孟超肝胆医院：

为贯彻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关于医疗“创双高”工作的部署要求，推动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建设（具体建设单位见附件），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立健全项目管理组织体系。医院院长是项目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各医院应指定一位副院长具体负责，确定或组建专门的部门牵头负责项目协调推进，明确职责和任务，医院各参与部门要确定专人抓具体工作。各医院每个季度要向我委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包括工作进展情况，分析存在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计划。

二、制定完善项目建设方案。医院要结合医院“十三五”建设总体规划，制定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的建设方案，要明确建设



目标、建设内容，制定时间表、路线图，有计划、有步骤地完成序时任务。建设目标应包括总体目标、中期目标和分年度建设目标。建设内容要突出重点，包括构建临床诊疗服务网络，加强专科团队建设，强化专科特色，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和科研水平，发挥示范带头和辐射引领效应。各医院的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建设方案（含省立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第一医院已报但需要微调的方案）务必于4月15日前报送我委。

三、加强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医院要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制定项目建设的总体预算和五年滚动预算，要将项目经费预算纳入到医院年度预算管理。项目执行中超过项目概算的，超出部分由医院自筹解决。项目执行过程中，要按照我委和省财政厅印发的有关医疗“创双高”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经费的使用管理。

联系人：省卫生计生委医政处 雷冬英，联系电话：
87849057。



附件：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建设项目安排表

福建省卫生计生委
2017年4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福州市卫生计生委。

附件

医疗“创双高”临床医学中心建设项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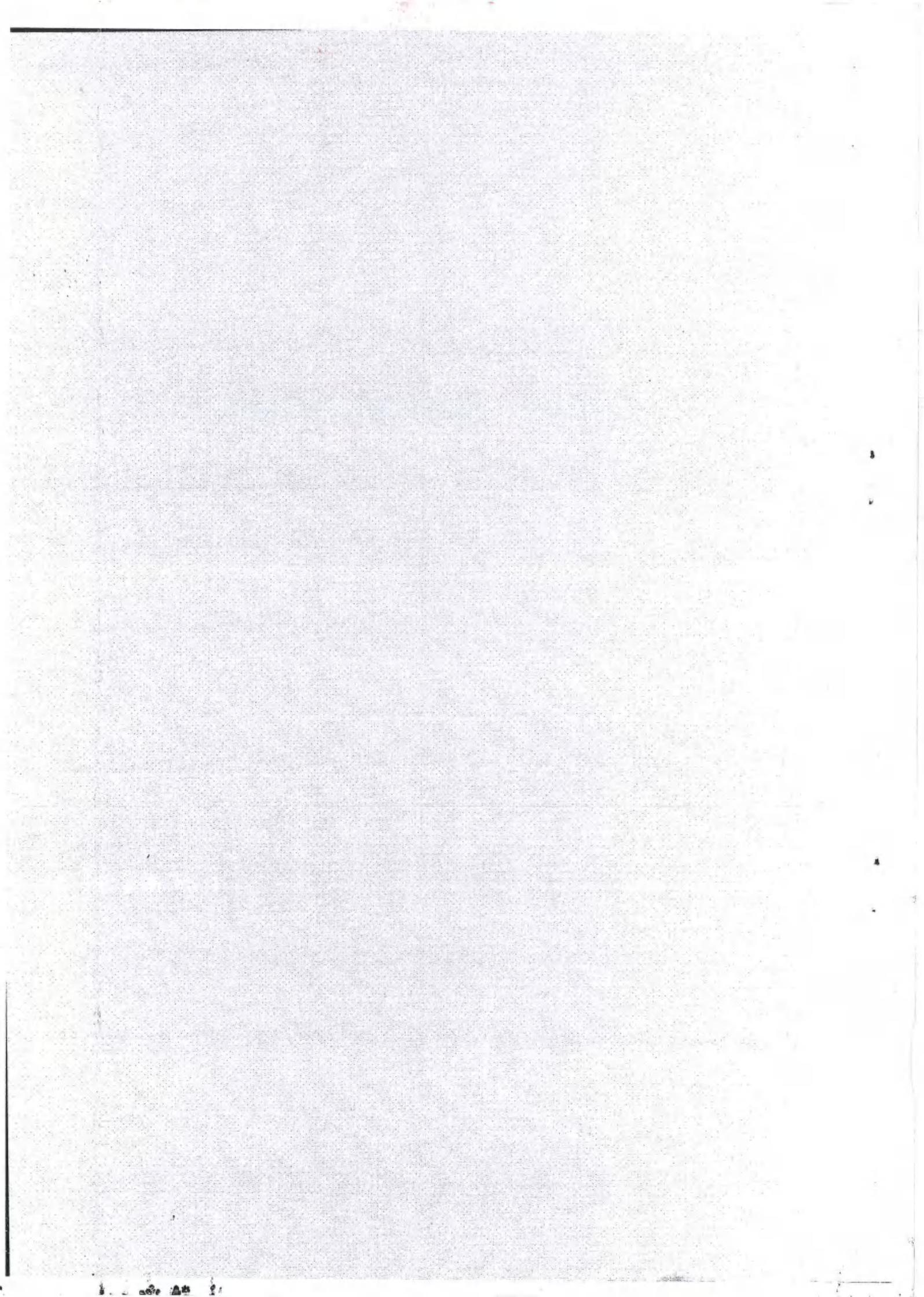
序号	建设项目项目名称	承建单位	建设年限	总投资	资金来源			项目计划 开工年度
					政府投资	自筹	其他资金	
				70000	35000	35000	0	
1	省急诊医学中心	省立医院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2	省重症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3	省老年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4	省心脏医学中心	福建医科大学 附属协和医院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5	省血液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6	省微创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7	省烧伤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序号	建设项目项目名称	承建单位	建设年限	总投资	资金来源			项目计划 开工年度
					政府投资	自筹	其他资金	
8	省创伤医学中心	福建医科大学 附属第一医院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9	省颌面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10	省神经医学中心		2016—2020	5000	2500	2500	0	2017
11	省生殖医学中心	福建省妇幼保健院	2016—2020	2500	1250	1250	0	2017
12	省儿童医学中心		2016—2020	2500	1250	1250	0	2017
13	省癌症医学中心	福建省肿瘤医院	2016—2020	2500	1250	1250	0	2017
14	省呼吸医学中心	福建医科大学 附属第二医院	2016—2020	2500	1250	1250	0	2017
15	省口腔医学中心	福建医科大学 附属口腔医院	2016—2020	2500	1250	1250	0	2017
16	省肝胆医学中心	福建医科大学 孟超肝胆医院	2016—2020	2000	1000	1000	0	2017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承建单位	建设年限	总投资	资金来源			项目计划 开工年度
					政府投资	自筹	其他资金	
17	省中医盆底医学中心	福建中医药大学 附属人民医院	2016—2020	1375	687.5	687.5	0	2017
18	省中医儿科医学中心		2016—2020	1375	687.5	687.5	0	2017
19	省中医脾胃医学中心	福建中医药大学 附属第二人民医院	2016—2020	1375	687.5	687.5	0	2017
20	省中医康复医学中心	福建中医药大学 附属康复医院	2016—2020	1375	687.5	687.5	0	2017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闽政办〔2017〕4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福建省医疗“创双高”建设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福建省医疗“创双高”建设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医疗“创双高”建设方案

为了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有效落实分级诊疗制度，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医疗健康服务需求，在“十三五”期间，开展创建高水平医院和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及临床重点专科工程（以下简称医疗“创双高”建设）。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目标

“十三五”期间，通过开展医疗“创双高”建设，加强3所高水平医院、21个临床医学中心及60个临床重点专科的人才、临床技术以及科研能力建设，有效提高我省医疗服务水平，增强医院临床疑难急危重症的解决能力，并通过高水平医院和高水平临床专科辐射引领，全面带动我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到2020年，实现3所高水平医院进入全国百强医院行列，成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21个临床医学中心100%进入全国或华东区相关专科或学科排名提名，争取50%以上进入全国相关专科或学科排名前20名或华东区专科或学科排名前5名；60个临床重点专科达到《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评估试点评分标准》90%以上的指标要求。

（二）基本原则

1.以提升临床诊疗水平为目标。通过加强临床医学中心建设，进一步突显高水平医院的专科特色，有效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临床诊疗水平。

2.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为方向。通过高水平医院和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及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充分发挥龙头引领和示范效应，带动县域医疗服务水平提升，促进医疗资源均衡发展和优质资源下沉，加快建立分级诊疗制度。

3.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为核心。加大学科建设力度，培养一批高层次学科领军人才，打造一支国内一流的医学人才队伍。

4.以强化临床基础研究为重点。努力搭建医学科研平台，切实提升临床研究的创新能力和学术水平，为实现精准医疗创造有利条件。

二、建设任务

(一) 建设高水平医院

选择福建省立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以下简称省立、协和、第一医院）等3所省属三级公立医院，作为高水平医院的建设单位。

1.临床诊疗服务网络。在省立、协和、第一医院现有优势学科的基础上，构建重大疾病的临床诊疗服务网络，充分发挥高水平医院龙头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有效促进全省医疗服务水平整体提升。

2.高水平人才培养。从省立、协和、第一医院选派300名临

床专科带头人和 300 名专业骨干人才，到国际、国内一流医学院校和医院进修学习；引进 30 名在国内具有重要学术地位的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3. 高精尖医疗设备配备。支持省立、协和、附一医院配置与临床新技术应用密切相关的高精尖医疗设备，提升高水平医院临床诊疗服务能力。

4. 高层次学术交流。支持省立、协和、附一医院举办国际性和全国性的学术研讨活动，支持医院学科带头人参与国际学术交流活动，鼓励学科带头人参与编写临床诊疗技术规范与教材，通过加强学术交流，不断提升 3 所医院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树立良好的学科品牌形象。

5. 对外交流合作。支持省立、协和、附一医院分别与北京协和医院、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瑞金医院、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结为协作医院，支持与国际、其他国内一流医院结为姐妹医院、协作医院。建设海外人才培养基地，将更多优秀人才输送到国外学习交流。支持 3 所医院参与国家医学研究中心和一流大学的科研项目。

6. 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强与国际、国内大型医药生产企业、大型医疗设备生产企业合作，搭建基础研究成果和临床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桥梁，将研究成果适时转化为临床诊疗服务新产品和新技术。

(二) 高水平实验研究平台

省卫计委依托3所高水平医院建设单位，在现有临床医学实验研究和动物实验研究的基础上，建设省级开放共享的高水平临床医学实验平台和高水平医学实验动物中心，为提高我省医学临床基础研究能力提供更优质的技术支持。

1. 临床医学实验平台。省卫计委依托省立、协和、附一医院，建设3个高水平临床医学实验平台，包括分子生物、干细胞生物、蛋白组学、纳米阵列透射电镜等开放式实验室，向全省医疗机构开放共享。

2. 医学实验动物中心。在整合现有医学实验动物中心资源的基础上，建设高水平医学实验动物中心，引进一批高水平实验动物人才，建成集实验动物保种、生产、实验和检测一体化的动物实验平台，能提供高品质实验动物、动物模型、动物实验、实验设计等动物实验服务，全面提升我省医学动物实验水平。

(三) 建设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及临床重点专科

为呼应民生需求，整体调动医疗系统参与医疗“创双高”建设积极性，在12所省属公立医院建设21个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在省市三级医院建设60个临床重点专科。

1. 临床医学中心：在省立、协和、附一医院，省肿瘤医院，省妇幼保健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口腔医院，福建医科大学孟超肝胆医院以及福建省精神卫生中心等9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中，建设急诊、重症、老年、心脏、血液、微创、烧伤、创伤、颌面、神经、呼吸、生殖、儿童、癌症、口腔、肝病、精神

等 17 个西医类别临床医学中心。在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康复医院等 3 所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建设中医盆底、中医脾胃、中医儿科和中医康复等 4 个中医类别临床医学中心。

2. 临床重点专科：省级医院新建 20 个常见病、多发病的临床重点专科，其中：西医类 10 个，中医类 10 个。设区市三级甲等医院遴选建设 40 个临床重点专科，其中：西医类 30 个，中医类 10 个。

三、建设经费概算

“十三五”期间，通过医院投入、财政补助等多渠道筹集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资金，资金总概算 18.2 亿元。

(一) 3 所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资金总概算约 7 亿元，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和项目建设单位各承担 50%。

(二) 高水平实验研究平台建设。资金总概算 2 亿元，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和项目实施医院各承担 50%。

(三) 21 个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总概算约 7.2 亿元，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和项目建设单位分项目按 50% 比例分担。

(四) 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资金总概算约 2 亿元。其中：省级医院项目，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和项目建设单位各承担 50%；市级医院项目，所需经费由市级财政和项目建设单位各承担 50%，其中三明、南平、龙岩、宁德四个设区市的财政承担部分，省级财政按每个项目不超过 100 万元对市级财政予以补助。

项目执行中，以上述概算为上限，超支部分由项目建设单位

自筹解决，节支部分按分担比例扣减。项目内容涉及基本建设的，应严格履行基建立项审批程序，投资概算以评审结果有限。涉及设备购置内容的，省属公立医院项目按照《福建省属公立医院政府投入暂行办法》执行，市属公立医院项目可参照执行。

四、组织实施

(一) 加强组织管理。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是贯彻落实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建设健康福建的重要抓手，各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顶层设计，谋划好时间表、路线图，建立工作推进和协调、督查机制。省卫计委对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负有组织领导责任，各相关单位要密切配合，主动作为，形成合力，确保“十三五”期间全省医疗技术水平有较大提高。

参与建设的各医院，是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要根据医疗“创双高”建设方案，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挖掘潜力，科学编制创建实施方案，建立院内工作责任制，明晰工作职责，确保完成序时任务。

(二) 助推分级诊疗。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是“抓两头、补短板、建机制”、加快全省分级诊疗体系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省市三级公立医院要发挥好区域医疗中心“领头羊”和辐射带动作用，通过组建医疗联合体、开展帮扶共建等方式，构建临床诊疗服务网络，从管理、技术、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大高水平医疗机构资源共享。各设区市要在市县范围内开展提高医疗技术水平的争先创优活动，进一步推动全省分级诊疗制度建立。

(三) 建立监督考核机制。省卫计委、医管办要加强动态监管，建立绩效评估机制，对建设目标和任务执行情况、资金到位、使用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评价。按照“一院一目标、一中心一目标、一专科一目标”原则，省卫计委与建设高水平医院签订目标责任书，确定各建设单位的阶段性建设目标，包括年度目标、中期目标、最终目标，实行年度、中期和验收考核，建立项目全过程考核机制。阶段考核结果与省级财政补助资金考核挂钩，年度考核不合格的，暂停拨付下一阶段财政补助资金；验收考核不合格的，视情扣回以前年度已预拨的财政补助资金。对其余医院的建设项目也应提出明确的建设内容、达标要求和验收办法。具体考核管理办法由省卫计委、省财政厅另行制定。

(四) 落实经费保障和资金管理。根据《福建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31号)的有关要求，省卫计委会同省财政厅按程序提出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立项申请，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医疗“创双高”建设专项资金立项后，省级补助资金依据项目建设的阶段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分年度列入省卫计委年初预算，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拨付项目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对医疗“创双高”项目资金应实行专账管理，根据项目建设阶段性目标统筹安排使用财政补助资金，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福建省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资金概算表

附件

福建省医疗“创双高”建设项目资金概算表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年限	资金概算 (亿元)	资金来源 (亿元)			
						政府投资	自筹	其他	
合 计						18.2	9.1	8.1	1
一、水医建项	省立、院省医 省和医所立	到2020年，医百 高水全行区 所进院国家 医为疗中心。	构建临床诊疗服务网络，配置与 技术引进密切相关的高精尖医 床建设，国内具有重要学术地位 的杰科与带出30 名骨干人才，培养300名临床专 业人才，上海交通大学附属医院 及和医院、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瑞 复、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开展 对外交流合作，开展高层次学 术交流，促进临床科研成果转化。	2016—2020	7	3.5	3.5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委各部门，省军区，各人民团体。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各民主党派福建省委员会。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1月10日印发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闽科计〔2018〕12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科技创新联合资金项目计划和经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决定，将“筛选可下调 PD-L1 表达的 mPGES-1 抑制剂及其对 HBV 相关肝癌微环境的影响”等 127 项省科技创新联合资金项目列入 2017 年科技计划，资助经费 4312.5 万元。请按《福建省科技创新联合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资助经费从科技厅筹集的科技创新联合资金中列支，具体项目和列支科目详见附件。

附件：1. 2017 年福建省科技创新联合资金项目计划与经费表（福建医科大学）

2. 2017 年福建省科技创新联合资金项目计划与经费
表（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创双高”）



（此件主动公开）

序号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起止年限	主管部门	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投资	资助经费(万元)		备注 科目编码	
								计划总数	已拨累计		当年
57	2017Y9057 移植后体内去除CD4+T细胞在小鼠半相合骨髓移植中分离GVHD和GVL的机制研究	科技创新联合基金项目	2017/ 2020	福建医科大学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李乃农	100	100	0	100	2060402
58	2017Y9058 筛查并分析福建地区癫痫患者HLA基因多态性与抗癫痫药物副作用、耐药的相关性及探讨HLA-DQ通过BCL-3活化小胶质细胞在TLE中的作用及机制	科技创新联合基金项目	2017/ 2020	福建医科大学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黄华品	100	100	0	100	2060402
59	2017Y9059 3D打印技术应用手膝肠吻合装置的设计与制造	科技创新联合基金项目	2017/ 2020	福建医科大学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厦门理工学院(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黄鹤光	100	100	0	100	2060402
60	2017Y9060 福建省2型糖尿病多种危险因素干预与代谢模式研究	科技创新联合基金项目	2017/ 2020	福建医科大学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福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刘礼斌	100	100	0	100	2060402
61	2017Y9061 生物偶联纳米金粒子调节结肠肿瘤放射反应的研究	科技创新联合基金项目	2017/ 2020	福建医科大学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清华大学	徐本华	100	100	0	100	2060402
合计								2350	0	2350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 福建省教育厅

闽卫科教〔2019〕83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厅 关于下达第五轮卫生教育联合攻关计划 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省卫健委直属各单位，各有关高校及附属医院，省中医药研究院：

根据《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申报第五轮卫生教育联合攻关计划项目的通知》（闽卫科教函〔2019〕99号）精神，经研究，现下达第五轮福建省卫生教育联合攻关计划项目42项（具体名单详见附件）。立项承担单位的医疗卫生机构资助经费由省卫健委资助（厦门市项目由厦门市卫健委资助），

省卫健委资助项目每项 20 万元（厦门市卫健委资助项目每项 18 万元）。高校资助经费由所在高校统筹安排，每项 15 万元。省级资金分年度下拨。请各地各单位切实加强项目实施和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为各项目的实施提供支持和保障，确保各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

附件：第五轮福建省卫生教育联合攻关计划项目资助计划
目录



（此件主动公开）

第五轮福建省卫生教育联合攻关计划项目资助计划目录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承担单位	项目类别	起止年份	资助经费(万元)			
							合计	卫生系统		教育系统
								省卫 健康委	厦门 卫健委	
1	2019-WJ-01	基于金属镍投的非融合人工椎间盘假体设计及生物力学性能研究	徐杰 任志英	福建省立医院 福州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2	2019-WJ-02	miR-BART8-3p作为鼻咽癌肿瘤标志物的检测技术应用研究	林少俊 陈毅敏	福建省肿瘤医院 厦门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3	2019-WJ-03	基于拉曼光谱技术的鼻咽癌无损检测和预后研究	邱素芳 陈冠楠	福建省肿瘤医院 福建师范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4	2019-WJ-04	联合光电化学传感方法研究肠道菌群介导的炎症效应促进于银屑病发病的机理	薛建英 戴宏	福建省妇幼保健院 福建师范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5	2019-WJ-05	福建省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卫生经济学评价及应用策略研究	董剑雄 张军	福建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厦门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10	—	15
6	2019-WJ-06	基于液气相变型纳米材料靶向超分子诊疗体系研究	林颖 陈志雄	福建省妇幼保健院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7	2019-WJ-07	基于代谢组学技术建立胰腺癌代谢紊乱与临床预后关系的研究	黄鹤光 冯江华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厦门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8	2019-WJ-08	神经外科智能导航关键算法构建及虚拟现实拟合技术研究	陈春美 陈楠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福州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
9	2019-WJ-09	CXCR7在脂肪干细胞促进脂肪形成和血管生成中的作用及其机制研究	王彪 胡雪峰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福建师范大学	新立项	2019-2022	35	20	—	15